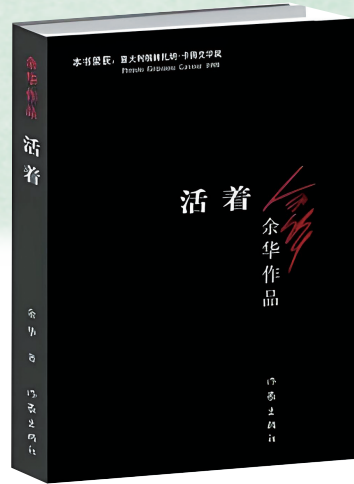


共沐书香 『阅』见美好

手捧书卷,沉浸墨香,这是一段美妙的阅读之旅,也是一份独特的思考印记,见证的是对阅读的热爱和对世界的敏锐观察。这是一场关于知识和思考的冒险,也是一次深刻的心灵之旅,诚邀热爱读书的你一起品阅、共同成长。



在余华冷峻的笔下,一个老人与老牛在黄昏中耕作的剪影,构成了中国文学史上最震撼力的生命意象。《活着》以福贵跌宕起伏的人生为经,以时代洪流为纬,编织出一幅关于生命韧性的史诗画卷。这部作品不仅是个体命运的悲歌,更是一曲穿越苦难的生命礼赞,它给予当代人的精神启示,远比我们想象的更为深邃。

福贵的一生仿佛被命运之神诅咒:赌尽家财、战场死生、饥荒肆虐、亲人离世。每个转折都像一柄钝刀,在灵魂上刻下深可见骨的伤痕。但正是这种近乎残酷的叙事,暴露出生命的本真状态——在命运的碾压下,人依然保持着站立的姿态。作者用零度写作

向死而生的生命美学

——读《活着》有感

宋鹏雄

的笔法,让苦难呈现出原初的质感。当福贵在月光下埋葬苦根时,泥土与泪水的交融构成了最深沉的生命仪式。余华在此展现的生存智慧是:承认苦难的必然性,却不被其异化,在永恒重复的苦役中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节奏与尊严。

在经历所有丧失之后,福贵与老牛的话构成了全书最富哲学意味的场景。“今天有庆、二喜耕了一亩,家珍、凤霞耕了七分……”这种看似疯癫的言语,实则是超越时间与生死的诗意叙事。他用命名的方式让逝去的亲人永远活在当下的劳作中,将记忆编织成抵御虚无的铠甲。福贵在田埂上的身影,恰似加缪笔下的“荒谬英雄”,在认清生活残酷真相后依然选择拥抱生活。当他用粗糙的手掌抚摸老牛时,动作中蕴含着对生命最本真的敬畏——活着本身,就是对抗荒诞的最佳答案。

当都市人被困在绩效焦虑与存在危机中时,福贵在田间的每一个脚印都在诉说着:生命的价值不在于外在的附加物,而在于体验本身。他教会我们,真正的强

者不是规避苦难的幸运儿,而是能在暴风雨中保持呼吸节奏的行者。这种生存哲学对当代人具有启示录般的意义。一日复一日工作的上班族,升学焦虑中挣扎的学生,资本浪潮里浮沉的企业家……每个人都能在福贵的故事里找到精神解药。正如他在失去所有后依然能唱出悠扬的民谣,现代人也需要学会在压力中保持生命的弹性。福贵用一生诠释了这个真理。当我们凝视这个与老牛相伴的老人,看到的不是命运的弃儿,而是生命的王者。那些深夜加班的年轻人,病榻前守候的子女,洪灾中重建家园的农民,都在演绎着各自的“活着”史诗。正如罗曼·罗兰所言:“世界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就是看清生活的真相之后依然热爱生活。”《活着》给予我们的,正是这种直面人生荒诞的勇气,以及在废墟上重建意义的智慧。当夕阳将福贵与老牛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我们终于读懂:生命最美的姿态,永远是在苦难中倔强前行的背影。

(作者单位:工程技术公司)

跨越时空的父爱回响

——读《傅雷家书》有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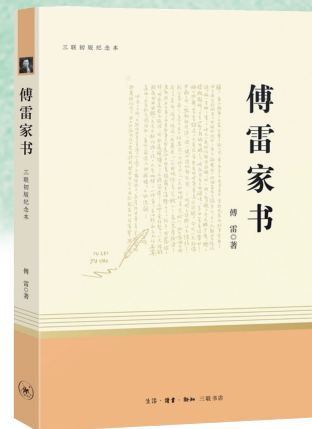
王婷婷

翻开《傅雷家书》泛黄的纸页,那些絮絮叨叨的叮咛、质朴真挚的牵挂,像一道温暖的光,瞬间照亮了记忆的角度。透过傅雷与傅聪跨越山海的书信对话,我总能看见父亲的影子——那个生长在乡间田埂,只读到初中,却用最朴实的话语为我撑起一片天的男人。

傅雷在信中细致入微地叮嘱傅聪:“多写信来,让我们知道你的生活起居。”“演出前千万不要太紧张。”这些细碎的关切,让我想起父亲每次视频通话时的开场白。他总爱把手机镜头对准身后的菜园,一边侍弄新栽的菜苗,一边念叨:“工作别太累,记得按时吃饭。”“天气冷了,要加件厚外套。”屏幕里晃动的青菜藤蔓和他布满老茧的手,与傅雷信中工整的字迹重叠,原来天下父亲的牵挂,都是这般笨拙而炽热。

书中傅雷对傅聪艺术道路的引导,让我想起父亲用自己的方式教我面对生活的难题。记得刚参加工作,我因工作经常陷入自我怀疑,视频那头的父亲沉默许久,突然转身抱来一捆新割的稻穗:“你看,稻子被暴雨压弯了腰,太阳一晒又直起来了。”他没读过多少书,却用泥土里生长的智慧,教会我坚韧的力量。这与傅雷在信中鼓励傅聪“艺术的路上没有捷径,唯有坚持”的教诲,有着异曲同工的温度。

傅雷在家书中反复强调“做人要真诚”“要有赤子之心”,父亲也总用行动诠释着这些朴素的道理。农闲时他义务帮邻居修农具,逢年过节把自家晒的猪肉分给街坊邻居,嘴里念叨着“乡里乡亲,能帮就帮”。这些在他看来再平常不过的举动,却如同一颗种子,在我心中种



下了善良与担当的根。

如今,每当生活的风雨袭来,手机屏幕亮起父亲的视频通话请求,听着他用带着乡音的话语为我出谋划策,就仿佛看到傅雷伏案写信的身影。他们都不擅长用华丽的辞藻表达爱,却用一生的言传身教,在子女心中筑起永不坍塌的靠山。《傅雷家书》不仅是一个家庭的情感记录,更让我读懂:父爱或许沉默,却始终以最坚实的姿态,成为我们生命中最温暖的依靠。

(作者单位:西部重工公司)

坚韧与信仰的赞歌

——读《牛虻》有感

王裕

《牛虻》一书是伏尼契夫人的一部经典之作,它通过主人公亚瑟的坎坷命运,展现了一个革命者为信仰而斗争的壮丽画卷。读完这本书,犹如在心灵的深处进行了一次灵魂的洗礼,让人久久不能平静。亚瑟,这个一开始给人以柔弱印象的青年,在经历了命运的捉弄和残酷打击后,逐渐蜕变为一个坚强不屈的革命者——牛虻。这本书曾给内心柔弱的我一股精神上的力量,这种力量说不清道不明却在潜移默化中支撑着我迈过了人生中的一道道坎。正如三毛在《送你一匹马》中写道:“读书多了,容颜自然改变,许多时候,自己可能以为许多看过的书籍都成了过眼云

烟,不复记忆,其实他们仍是潜在的。在气质里,在谈吐上,在胸襟的无涯,当然也可能显露在生活和文字里。”

亚瑟的一生充满了悲剧色彩:被伪善者出卖,被心爱的姑娘误解,被自己的信仰背叛。然而,正是这些磨难铸就了他钢铁般的意志。他选择了流亡,在南美洲经历了地狱般的生活,身体残疾,心灵饱受摧残,但他从未屈服,用自己的生命诠释了什么是真正的坚韧与信仰。在牛虻的世界里,革命不仅是对压迫的反抗,更是一种对自我价值的实现和对理想的执着追求。他每一次的伤痛和苦难,都成为他前进的动力,使他的灵魂在磨砺中更加闪耀。



《牛虻》是一种深沉的力量的体现,这种力量激励我在生活中做事永不气馁,我坚信再难也难不过牛虻吧。牛虻的精神是我面对困难时的一盏明灯。正如书中所言:“不管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牛虻,快乐地飞来飞去。”这种对生命意义的深刻诠释,将永远铭刻在我的心中。

(作者单位:宏兴股份检修工程部)

于怯懦中窥人性之光

——读《我胆小如鼠》有感

刘晓龙

“我一生胆小如鼠,可你们连老鼠都不如。”余华在《我胆小如鼠》中借主角父亲之口,发出振聋发聩的呐喊,宛如一道闪电,划开人性与社会现实交织的暗夜,让我于掩卷之后,内心久久无法平静。

书中的“我”,是世俗眼光里彻头彻尾的胆小鬼。怕鹤、怕水,在学校被老师当众羞辱为“胆小如鼠”,从此这顶帽子如影随形;工作后被同事吕前进顶替岗位、肆意欺凌,也只是默默忍受。但这种胆小,绝非简单的懦弱,而是在暴力与不公横行的世界里,对内心秩序的坚守。父亲举报贪污却被诬陷,最终自焚,这场悲剧成了“我”心中永远的痛,也让“我”明白,在这个世界,莽撞的“勇敢”往往带来毁灭,而看似怯懦的退缩,实则是弱者的无奈自保。

吕前进之流,他们凭借暴力与狡黠横行无忌,抢占资源、欺凌弱小,看似勇敢无畏,实则内心空虚、道德沦丧。他们代表着社会中黑暗、野蛮的一面,将人性的恶毫无保留地展现。与之相比,“我”的胆小就成了一种无声的反抗,是对暴力规则的不认同,是在污泥浊水中,试图保持内心纯净的挣扎。就像父亲临终的怒吼,是弱者对强者的审判,是对颠倒黑白世界的抗议,让我们看到,真正的勇敢,并非武力的炫耀,而是在困境中坚守善良与正义的底线。

余华的叙事犹如一把锋利的手术刀,精准地剖析着人性的复杂。他用简洁而冷峻的文字,勾勒出一个充满荒诞与无奈的世界,没有刻意渲染情绪,却让读者深深感受到主人公的痛苦与挣扎。小说中反复出现的“鹤”与“水”的意象,充满了压迫感与恐惧,象征着生活中无处不在的危险与恶意;而“我”在暴雨中骑车送杨高去医院的情节,则是黑暗中人性光辉的闪现,那一刻,“胆小鬼”化身圣徒,以行动诠释着生命的珍贵与善良的力量。

合上书,我不禁反思,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又何尝不是常常在“胆小”与“勇敢”之间徘徊?那些为了迎合世俗而盲目追求所谓“勇敢”的人,是否迷失了自己的本心?而那些看似胆小怕事的人,也许正怀揣着对世界的敬畏和对生命的尊重。读《我胆小如鼠》让我明白,真正的勇气不是无所畏惧,而是在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然能坚守内心的善良与正义,哪怕这坚守,是以一种看似怯懦的方式存在。

(作者单位:宏晟电热公司)